

深圳科安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深圳科安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现就提名刘建军为深圳科安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深圳科安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专业资格、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被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 一、被提名人不存在《中国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 二、被提名人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 三、被提名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 四、被提名人已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 五、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 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 七、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 八、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 九、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一、被提名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二、最近十二个月内,被提名人、其任职及曾任职的单位不存在其他任何影响被提名人独立性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三、被提名人不曾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四、被提名人不曾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五、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六、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七、被提名人不因作为失信惩戒对象等而被国家发改委等部委认定限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职务。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八、被提名人在过去三年内未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九、被提名人在过去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被提名人在过去三年内未因作为失信惩戒对象等而被国家发改委等部委认定限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职务。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深圳科安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刘建军,作为深圳科安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和保证,本人与该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 一、本人不存在《中国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 二、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 三、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 四、本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 五、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 六、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 七、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 八、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 九、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 十、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一、本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二、最近十二个月内,本人、本人任职及曾任职的单位不存在其他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三、本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四、本人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五、本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六、本人不因为作为失信惩戒对象等而被国家发改委等部委认定限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职务。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七、本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八、本人在过去三年内未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深圳科安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刘建军,作为深圳科安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和保证,本人与该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 一、本人不存在《中国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 二、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 三、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 四、本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 五、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 六、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 七、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 八、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 九、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 十、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一、本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二、最近十二个月内,本人、本人任职及曾任职的单位不存在其他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三、本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四、本人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五、本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六、本人不因为作为失信惩戒对象等而被国家发改委等部委认定限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职务。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七、本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八、本人在过去三年内未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深圳科安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刘建军,作为深圳科安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和保证,本人与该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 一、本人不存在《中国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 二、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 三、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 四、本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 五、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 六、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 七、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 八、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 九、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 十、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一、本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二、最近十二个月内,本人、本人任职及曾任职的单位不存在其他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三、本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四、本人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五、本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六、本人不因为作为失信惩戒对象等而被国家发改委等部委认定限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职务。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七、本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八、本人在过去三年内未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被提名人不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的控股股东的单位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一、被提名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二、最近十二个月内,被提名人、其任职及曾任职的单位不存在其他任何影响被提名人独立性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三、被提名人不曾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四、被提名人不曾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五、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六、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七、被提名人不因作为失信惩戒对象等而被国家发改委等部委认定限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职务。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八、被提名人在过去三年内未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九、包括公司在内,被提名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 5 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被提名人在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一、本提名人已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要求,督促公司董事会将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专业资格、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予以公示。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二、被提名人过往任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是 否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三、被提名人过往任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十二个月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数的二分之一的情形。
是 否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四、被提名人过往任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意见经证实明显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是 否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五、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六、被提名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七、被提名人不存在在过往任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前被上市公司提前免职的情形。
是 否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八、被提名人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诚信勤勉的其他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九、被提名人在过去三年内未因作为失信惩戒对象等而被国家发改委等部委认定限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职务。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十、被提名人在过去三年内未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十一、被提名人在过去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十二、被提名人在过去三年内未因作为失信惩戒对象等而被国家发改委等部委认定限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职务。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十三、被提名人在过去三年内未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十四、被提名人在过去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十五、被提名人在过去三年内未因作为失信惩戒对象等而被国家发改委等部委认定限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职务。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十六、被提名人在过去三年内未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十七、被提名人在过去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十八、被提名人在过去三年内未因作为失信惩戒对象等而被国家发改委等部委认定限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职务。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十九、被提名人在过去三年内未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十、被提名人在过去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十一、被提名人在过去三年内未因作为失信惩戒对象等而被国家发改委等部委认定限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职务。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十二、被提名人在过去三年内未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十三、被提名人在过去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十四、被提名人在过去三年内未因作为失信惩戒对象等而被国家发改委等部委认定限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职务。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十五、被提名人在过去三年内未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十六、被提名人在过去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十七、被提名人在过去三年内未因作为失信惩戒对象等而被国家发改委等部委认定限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职务。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十八、被提名人在过去三年内未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十九、被提名人在过去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十、被提名人在过去三年内未因作为失信惩戒对象等而被国家发改委等部委认定限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职务。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十一、被提名人在过去三年内未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十二、被提名人在过去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十三、被提名人在过去三年内未因作为失信惩戒对象等而被国家发改委等部委认定限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职务。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十四、被提名人在过去三年内未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十五、被提名人在过去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十六、被提名人在过去三年内未因作为失信惩戒对象等而被国家发改委等部委认定限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职务。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十七、被提名人在过去三年内未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声明人(签署): 郭雪青
2020年2月28日